

#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

## 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主要职能是负责流域内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维修养护和供水管理工作，防洪抢险、河道清障及水土保持工作，进行流域内水资源的统一调配，承担工业供水、农业供水和绿化供水任务。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财务科、供水科、工程科、水利信息科、水政监察大队、头屯河水库管理站、渠首水利工程管理站、河东水利工程管理站、河西水利工程管理站。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编制数 154，实有人数 147 人，其中：在职 147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7,737.47</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666.82</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59.8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基金预算拨款</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b>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5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1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 单位资金</b>	<b>7,070.65</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9,949.4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070.6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2,800.00</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b>2,800.00</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9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10,537.47</b>	<b>支出总计</b>	<b>10,537.47</b>

表 2

##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0,537.47	666.82	659.82	7.00						7,070.65	2,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57									318.5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57									318.5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8									212.3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19									106.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17									110.1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17									110.1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17									110.17		
213			农林水支出	9,949.44	666.82	659.82	7.00						6,482.62	2,800.00	
213	03		水利	9,949.44	666.82	659.82	7.00						6,482.62	2,80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942.44	659.82	659.82							6,482.62	2,800.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00	7.00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9									159.29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9									159.2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9.29									159.29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10,537.47</b>	<b>2,098.47</b>	<b>8,439.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18.57</b>	<b>318.57</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318.57</b>	<b>318.57</b>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8	212.3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19	106.1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10.17</b>	<b>110.17</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10.17</b>	<b>110.17</b>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17	110.17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9,949.44</b>	<b>1,510.44</b>	<b>8,439.00</b>
<b>213</b>	<b>03</b>		<b>水利</b>	<b>9,949.44</b>	<b>1,510.44</b>	<b>8,439.00</b>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942.44	1,510.44	8,432.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00		7.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9.29</b>	<b>159.29</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9.29</b>	<b>159.29</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9.29	159.29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666.82</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66.8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666.82	666.8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666.82</b>	<b>支出总计</b>	<b>666.82</b>	<b>666.82</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666.82</b>	<b>551.82</b>	<b>115.00</b>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666.82</b>	<b>551.82</b>	<b>115.00</b>
<b>213</b>	<b>03</b>		<b>水利</b>	<b>666.82</b>	<b>551.82</b>	<b>115.00</b>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59.82	551.82	108.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7.00		7.0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b>总计</b>	<b>551.82</b>	<b>551.82</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551.82</b>	<b>551.82</b>	
301	01	基本工资	527.12	527.12	
301	02	津贴补贴	24.70	24.7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b>总计</b>		<b>115.00</b>		<b>115.00</b>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15.00</b>		<b>115.00</b>								
<b>213</b>	<b>03</b>		<b>水利</b>		<b>115.00</b>		<b>115.00</b>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108.00		108.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本级)	7.00		7.0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b>合计</b>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b>总计</b>	<b>2,800.00</b>	<b>2,800.00</b>			<b>2,800.00</b>				
新疆头屯河第二引水枢纽除险加固工程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0,537.4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10,537.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59.82 万元，占 6.26%，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本年预算收入与去年预算收入保持一致。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7.00 万元，占 0.07%，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本年增加了江河湖库综合治理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7,070.65 万元，占 67.10%，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7.15 万元，增长 11,034.88%，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度将水费收入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财政拨款结转 2,800.00 万元，占 26.57%，比上年预算增加 2,8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按照自治区新发改批复〔2023〕204 号文件要求，为了保证 2024 年工程的顺利开工，在 2023 年年末结转此资金。

### 三、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10,537.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98.47 万元，占 19.91%，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6.65 万元，增长 280.28%，主要原因是本年将非财政拨款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增加资金为非财政拨款人员的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8,439.00 万元，占 80.09%，比上年预算增加 8,267.50 万元，增长 4,820.7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财政拨款结转项目头屯河第二引水枢纽工程项目、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非财政项目。

### 四、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66.8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6.8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666.82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及公益性维修养护项目。

## 五、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66.8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1.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本年基本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项目支出 11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 万元，增长 6.48%。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本年新增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666.82 万元，占 100.00%。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59.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本年无增长。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 六、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51.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51.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公用经费 0.00 万元。

## 七、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1. 新水厅【2007】157号《关于落实自治区直属水管单位公益部分两项经费的请示》；2. 新财农【2008】43号《关于拨付自治区直属水管单位公益部分管养经费的通知》；3.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4. 水利部、财政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

预算安排规模：10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公益性维修养护项目经费 108 万元，其中：1、头屯河水库坝后坡破损填缝砂浆剔除修补工程 19.7 万元；2、头屯河水库各水闸维修养护工程，主要更换头屯河水库涵洞、隧洞水闸电器控制柜、液控单向阀等设备 69.47 万元；3、头屯河水库溢洪道边墙加固及零星维修工程 11.02 万元。4、头屯河灯笼口引水枢纽闸室设施设备维修养护工程 7.8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本级）

设立的政策依据：1.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2. 水利部、财政部《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 万元，其中堤防维修 1.80 万元，水库维修 5.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八、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预算。

#### 十一、关于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2,800.0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80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新疆头屯河第二引水枢纽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2,80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头屯河第二引水枢纽除险加固工程。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公益二类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年初预算只安排人员经费，2023 年和 2024 年均未安排单位运行经费预算。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2,956.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9.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80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6.70 万元。

2024 年，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71.0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23.03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208.64 平方米，价值 110.61 万元。

2. 车辆 12 辆，价值 204.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2 辆，价值 204.3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5.6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9,331.6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5.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5,524.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b>项目名称</b>		经营成本性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杨雯雯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524.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524.00	
<b>项目总体目标</b>		<p>通过对各基层管理单位生活区的电气设备设施进行维护和更换，对用电线路进行检修，对工程设备设施隐患进行整改，确保职工人身安全、工程安全、供水安全；通过闸站标准化建设项目，促进头屯河水利工程高质量发展，促进水利工程标准化建设，为辖区内小型水闸标准化创建夯实基础。保障头屯河河道过水正常，行洪安全；确保 2024 年度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水利工程标准化创建达标、防洪度汛、工程维护所必备的条件；通过头屯河渠道维护项目，促进头屯河渠道工程维护管理的规范化建设，提高头屯河灌区作物灌溉保证率，保持工程完整，提高工程强度，加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充分发挥工程效益，保障渠道工程安全运行，确保工程的良性运行。</p>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各基层站所零星工程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毁、破损、老化等设施维护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河道整治工程	=1 项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灯笼渠沿线工程修补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东干渠维护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西干渠翻新段 430m	=430 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东西干渠闸点维修改造，设备维护保养	=12 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东西干渠闸点信息化改造	=12 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水库编制制度手册	=1 套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堤防进行标准化改造	=8 段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龙口引水枢纽标准化改造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渠首管理站标准化改造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总干末翻新段（桩号 440~850）翻新	=410 米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闸站工程标准化改造验收	>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指标	合格率	=95%				分	
		设备安装合格率	>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等级保护测评通过率	> =99%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头屯河渠道维护改造时限	2024 年11 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供水保证率	> =95%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水利发展专项			<b>项目负责人</b>	刘超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08.00	其中：财政拨款	108.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公益性维修养护项目，为 2024 年度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水利工程标准化创建达标、防洪度汛、工程维修养护提供必要条件，项目实施于从安全消缺、水毁修复、附属设施提升改造和防汛抢险道路提升改造等 4 个方面，为头屯河水库安全运行与管理提供坚实的工程保障，通过改造提升巡检道路和改善头屯河水库绿化环境，进一步提升头屯河水库广大职工工作积极性和生活幸福感、满足感。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上游段坝坡修复面积	=55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000 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头屯河水库大坝坝顶加装防护栏长度	=900 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水库坝顶道路维修改造面积	=3825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水库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正式材料
		计划开工时间	=3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库大坝维修改造成本	< =80.7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水库上游段坝坡修复成本	< =27.3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库工程正常运转	> =95%	历史标准	100%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分	工作资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上年结转结余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2800 万元；本单位转移支付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7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头屯河流域管理局水利管理中心

2024年02月26日